

**6.2.13 采用雨水收集利用、调蓄、入渗技术,执行现行国家标准《建筑与小区雨水利用工程技术规范》GB 50400 的规定, 合理规划利用雨水资源, 降低地表径流。**

**【条文说明扩展】**

在规划设计阶段要结合场地的地形特点规划设计好雨水径流途径, 包括地面雨水以及建筑屋面雨水, 减少雨水受污染机率, 采用多种方式降低地表径流。

雨水收集利用是通过建筑、景观、道路和市政等不同专业的协调配合, 综合考虑各类因素的影响, 对场地雨水收集回用进行合理规划设计。

利用场地的河流、湖泊、水塘(库)、湿地、景观水体等作为雨水调蓄设施;

公共活动场地、人行道、露天停车场的铺地材质, 采用多孔材质, 以利于雨水入渗; 将雨水排放的非渗透管改为渗透管或穿孔管, 兼具渗透和排放两种功能; 另外还可采用渗透池、渗透井、屋顶花园及中庭花园、绿地等增加渗透量。

雨水收集利用得分判定: 雨水储存设施的有效储水容积不宜小于集水面重现期2~3年的日雨水设计径流总量扣除设计初期弃流量。当资料具备时, 储存设施的有效容积也可根据逐日降雨量和逐日用水量经模拟计算确定。

雨水调蓄得分判定: 场地内若有湖泊、水塘(库)、湿地、景观水体等调蓄水体, 可将调蓄水体同时作为雨水收集设施使用; 场地内若有渗透池、渗透井等调蓄设施, 应将调蓄设施与雨水收集利用系统充分结合起来, 使得场地年径流总量控制率达到55%。

雨水入渗得分判定: 通过采用透水铺装地面、绿地等入渗措施, 使得场地透水地面比例达到60%; 或项目100%雨水排放管采用兼具渗透和排放两种功能的渗透管。

本条透水地面包括自然裸露地面、公共绿地、绿化地面、镂空面积大于或等于40%的镂空铺地(如植草砖)及采用透水铺装的室外活动场地及人行道等, 地下室顶板覆土深度满足本细则4.2.16条种植区域的覆土深度要求

可计算为场地透水地面，透水地面面积比指透水地面面积占室外地面总面积的比例。

#### 【具体评价方式】

本条适用于各类民用建筑的设计、运行评价。

设计评价：查阅给排水施工图、雨水收集利用施工图、场地铺装施工图及非传统水源利用的水量平衡计算书。

运行评价：查阅给排水竣工图、雨水收集利用竣工图，场地铺装竣工图，查阅用水计量记录、计算书及统计报告、非传统水源水质检测报告，并现场核查。